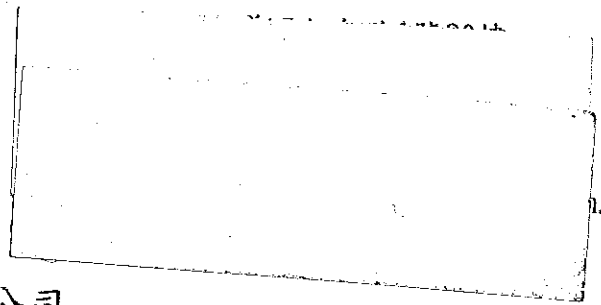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摩信(114)通字第11400004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通知季度更新本公司經理之投信基金公開說明書、簡式公開說明書；本公司總代理之境外基金更新投資人須知修訂，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三十九條規定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第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將於2025年10月31日更新境外基金及投信基金等相關資料，內容包括摩根基金(單位信託系列)、摩根基金、摩根投資基金之境外基金投資人須知、投信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完整版公開說明書。
- 二、前述更新文件及最新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可逕至下列網站查詢或下載，敬請 貴公司再行將前述事宜轉知所屬分支機構或投資人。
 - (一)基金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www.fundclear.com.tw>)
 - (二)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newmops.tse.com.tw>)
 - (三)摩根資產管理官方網站(網址：<https://am.jpmorgan.com>)



/tw)

三、如有其他相關問題，請洽本公司(02)8726-8686。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業務處、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理財商品處、臺灣土地銀行、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電 2025/10/28 文
交 11:56 換 章